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LVER GRA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銀建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

盈利預警

銀建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所得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9年第二季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會錄得大幅減少，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8年第二季度**」)則約為143,2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i)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由2018年第二季度之收益約106,100,000港元轉為2019年第二季度之虧損，主要原因為：(a)與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持有的金融資產相比，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減少；及(b)本集團於2018年第二季度出售金融資產所變現之溢利約為40,700,000港元，而本集團於2019年第二季度則並無出售金融資產；及(ii)於2019年第二季度確認之攤佔聯營公司溢利與2018年第二季度確認之金額約126,000,000港元相比有所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其中一間聯營公司於2019年第二季度的業績下跌，惟部分由於2019年第二季度確認之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而於2018年第二季度則確認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約147,500,000港元)所抵銷。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對本公司2019年第二季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本公司正在編製本集團2019年第二季度中期業績。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及表現之詳情，將於本集團2019年第二季度中期業績刊發後披露。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銀建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慶淞

香港，2019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建民先生(董事總經理)、黃佳爵先生、羅智海先生及馬澤林先生，非執行董事朱慶淞先生(主席)及陳志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青先生、張璐先生及洪木明先生。